

职业院校法律课程区域差异与优化策略 ——以宁夏为例

马骥

宁夏工商职业技术大学, 宁夏 银川 750021

DOI: 10.61369/ETR.2026160022

摘 要 : 职业院校法律课程是培养学生法治素养, 保证其今后职业发展合规的主要课程。关于教学质量水平还关系到区域法治建设水平, 对社会安全起到间接影响。宁夏属于西部民族地区, 由于经济发展、教育资源、产业结构等各方面的因素, 使得职业院校法律课程在课程设置、教学内容、师资配备、实践教学等方面存在区域差异, 与东部发达地区及全国平均水平存在较大差距。本文以宁夏职业教育发展实际为基础, 分析法律课程区域差异具体表现及深层次原因, 提出符合宁夏区域特点的法律课程优化策略, 希望能够为相关教育者提供更多借鉴与参考。

关 键 词 : 职业院校; 法律课程; 区域差异; 优化策略; 宁夏

Regional Differences and Optimization Strategies of Legal Courses in Vocational Colleges—A Case Study of Ningxia

Ma Ji

NINGXIA POLYTECHNIC UNIVERSITY OF BUSINESS AND TECHNOLOGY, Yinchuan, Ningxia 750021

Abstract : Legal courses in vocational colleges are the main courses for cultivating students' legal literacy and ensuring their compliance in future career development. The level of teaching quality is also related to the level of regional legal system construction and has an indirect impact on social security. As a western ethnic region, Ningxia, due to factors such as economic development, educational resources, and industrial structure, has regional differences in legal courses of vocational colleges in terms of curriculum setup, teaching content, faculty allocation, and practical teaching, showing a significant gap compared with eastern developed regions and the national average level. Based on the actual development of vocational education in Ningxia,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specific manifestations and underlying causes of regional differences in legal courses, and proposes optimization strategies for legal courses that conform to Ningxia's regional characteristics, hoping to provide more references for relevant educators.

Keywords : vocational colleges; legal courses; regional differences; optimization strategies; Ningxia

一、宁夏职业院校法律课程区域差异的具体表现

(一) 教学内容与区域产业、民族特色脱节

宁夏职业院校法律课程教学内容存在“重理论轻实践”、“重通用轻特色”的情况, 与区域产业需求、民族文化特色步调不一致。教学内容上, 大多采用全国统编教材, 以宪法、民法、刑法等基本法律知识为主, 缺少对宁夏区域特色法律法规、行业规范的融合。以宁夏现代化工、装备制造、现代物流、葡萄酒等为代表的特色支柱产业, 急需配套的安全生产法、产品质量法、民族贸易相关法律知识融合。据统计, 宁夏大部分院校的法律教学内容与专业联系也不够密切, 超过60%的非法律专业学生认为法律课与自己的专业没有关系、实用性差, 不能满足职业发展需求^[1-2]。

(二) 师资队伍结构与专业能力的区域差距

宁夏职业院校法律课程建设的另一大问题就是师资水平不够, 与东部一些高校相比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具体来说, 教师

年龄偏大、青年教师匮乏, 35岁以下的法律教师只占总数的5%, 且没有法律实务经验, 大部分教师没有法院、检察院、律师事务所从业经历, 不能很好地组织实践教学。部分职业院校地处偏远, 工资待遇低, 不能招到好的法律人才, 外聘实务专家的次数不到银川地区的一半。东部职业院校法律教师队伍以“专职+兼职”为主, 专职教师法学硕士及以上学历占70%以上, 兼职教师大多为企业的法务、司法实务专家, 师资专业化、实践化水平远高于宁夏^[3]。

二、宁夏职业院校法律课程区域差异的成因分析

(一) 教育资源分配不均

银川市是宁夏经济中心区, GDP占全区总量的60%以上, 财政实力强, 职业院校办学经费充足、师资引进容易、资源建设投入大^[4]。从总体上看, 固原市、西吉县等经济欠发达地区, 财政收入少, 职业院校办学经费不足, 不能保证法律课程的师资配备、

实践教学和资源建设的总投入。教育资源有向银川集中的趋势，优质法学教师、教学设施及实践基地大多集中在此。

（二）区域重视程度差异

国家和自治区有关职业院校法治教育的政策在宁夏区域内落实不到位，“上热下冷”的现象比较突出。根据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关于加强新时代法学教育和法学理论研究的意见等政策要求，职业院校要加强法治教育、完善法律课程体系，但是由于部分职业院校管理理念落后、办学压力大，把法律课程当作“副科”，课时、师资、经费都被挤占。不同区域间政策执行力度上的差异，也会造成课程建设方面差距增大。

（三）民族文化区域特性

宁夏属于回族自治区，民族文化特性为法律课程建设带来双重影响。一方面，民族地区要加强对民族区域自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政策等法律法规的教学，培养学生民族团结意识和民族法治观念。另一方面，地方传统教育观念重专业技能轻法治素养的观念，认为技术技能才是重点，而忽略法律知识的学习，导致法律课边缘化。东部地区的教育理念先进，普遍重视“德技并修”，把法治教育贯穿于人才培养的全过程之中，而不在西夏区职教园区内的部分职业院校教育理念落后，加大了法律课程的区域差异。

三、宁夏职业院校法律课程的优化策略

（一）构建区域适配、专业融合的分层分类课程体系

就课程体系不健全、区域适应性差的问题而言，应该创建分层分类、特色鲜明的课程体系，摒弃一刀切的课程设置方式，依照不同类型、不同区域职业院校的办学定位和专业特色来改进课程内容。对政法类院校来说，要继续优化法律专业的课程设置，加强核心法律课程的深度和广度，符合法律职业岗位的要求；对综合类、理工类院校来说，要创建起“基础必修、专业选修、实践拓展”三层课程体系：基础必修课以《思想道德与法治》为主，涵盖宪法、民法、刑法等通用法律知识，为学生奠定法治根基；专业选修课以宁夏现代化工、装备制造、现代物流、葡萄酒等特色支柱产业衔接，开设安全生产法、产品质量法、民族贸易法、劳动法等课程，推动法律知识与专业技能共同发展；实践拓展课程重在提升学生的实践能力，融入模拟法庭、法律诊所、法治调研等内容，使学生在实践中加深对法律知识的认识和运用^[6]。同时，还要注意融入区域和民族特色，把《民族区域自治法》、宁夏回族自治区法治宣传教育条例等地方性法规系统地纳入到教学内容当中，根据宁夏民族文化特点和区域法治建设的实际案例来开发本地化的教学素材，冲破统编教材的束缚，使法律课程具备更强的地域适应性。按照各个专业特点，精准嵌入行业法律规范，比如会计专业融入经济法、旅游专业融入旅游法、物流专业融入物流法规等，从而达成“法律课程—专业教学—产业需求”三者之间的深度整合，提升课程的实用性与针对性^[6-7]。另外还要合理配置学分，按照东部地区先进标准将非法律专业法律课程学分占总学分的比例控制在5%-8%之间，并且专业选修课

和实践课的学分比例不低于40%，对于部分高职院校可以考虑降低理论学分所占的比例，加大实践学分的比重，在保证课程质量的基础上满足区域特点，确保法律课程在人才培养中具有重要的地位。

（二）打造专职为主、兼职为辅的专业化师资队伍

师资队伍是法律课程优化的关键所在，应该创建专职为主、兼职为辅的教师队伍，以破解地区师资缺乏、教师专业素质低下的问题。首先需要充实专职师资力量，改善师资队伍结构，由自治区教育厅统筹全区法学教育资源，推动宁夏大学、北方民族大学等高校与职业院校共建师资培养基地，定向培养适应职业院校法治教育的专职法律教师，采用人才引进、校内转岗培训等多种方式，逐步提高法学专业背景教师比例，争取三年内达到30%以上，加大对高职院校师资的扶持力度，优先补充专职法律教师，用政策倾斜、薪资补贴等方式，吸引优秀法学人才扎根职业教育，缩小区域师资差距^[8]。其次，要积极引进实务兼职教师，加强实践教学能力，创建起“法院—检察院—律所—企业”四维兼职师资库，广泛邀请法官、检察官、律师、企业法务人员担任兼职教师，定时到校授课、指导学生实践，分享真实的法律实务经验，弥补专职教师实务经验缺乏的不足。并且推动银川市优质院校同职业院校展开师资共享，借助线上授课、巡回教学、教研共建等形式，使职业教育的学生也能享受到优质的师资资源，破解其师资匮乏的难题。最后要重视师资培训工作，全面提高教师的专业能力，依托自治区思政课协同中心，定期开展法律教师政策解读、实务技能、教学方法等各方面的专题培训，支持教师到法院、律所、企业挂职锻炼，积累一线法律实务经验，提高实践教学能力，搭建跨区域教研交流平台，组织宁夏职业院校法律教师到东部发达地区学习先进的教学经验，开展教学研讨和经验交流，不断更新教学理念，创新教学方法，促进师资队伍专业化、实践化水平的整体提升。

（三）完善校内实训与校外实践联动的实践教学体系

实践教学是提高法律课程育人效果的主要途径，需要创建以校内实训为主、校外实践为辅的实践教学体系，解决实践资源短缺、区域实践条件不同的问题，让学生在实践提高法治应用能力。在校内实践平台建设上，自治区统筹资金支持全区职业院校改善实践教学设施，职业本科院校要升级现有的模拟法庭、法律诊所等实践场地，更新实践设备，提高场地使用率，高职院校要根据自身的办学条件，新建基础实践场地，保证基本的实践教学需求，同时开发虚拟仿真法律实践教学系统，模拟劳动争议、合同纠纷、安全生产违规等常见场景，打破地域和场地的限制，提高学生的实践参与度，在虚拟场景中锻炼学生的法律应用能力^[9]。在校外实践基地的拓展上，推动各职业院校同当地法院、检察院、律师事务所、企业法务部门开展深层次的合作，每所院校最少创建5个稳定的校外实践基地，签署长期合作协议，确定实践的内容、时间以及双方的责任，安排学生定时参加庭审旁听、法律援助、企业合规考察、法律文书撰写等真实的法律实务活动，把实践成果纳入课程考核，促使学生重视实践能力的加强^[10]。另外还要创新实践教学形式，丰富实践活动载体，定期举办“模拟

法庭大赛”、“法治知识竞赛”、“职场法律风险排查”等活动来激发学生学习法律知识的积极性，同时在学生顶岗实习期间设立“法治观察员”岗位，让学生主动去观察、分析职场中出现的法律问题，用所学的法律知识来提出解决办法，从而达到实践、反思、提高的闭环效果，切实提高学生的法治应用能力以及职业合规意识。

四、结论

总而言之，宁夏职业院校法律课程的区域差异，是西部民族

地区经济、教育、产业、文化等多重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立足宁夏区域实际，以“区域适配、专业融合、实践导向、资源共享”为核心，从课程体系、师资队伍、实践教学等方面精准发力。逐步提升宁夏职业院校法律课程教学质量，培育学生法治素养、实践能力与职业核心竞争力，任重而道远。希望本研究成果能够助力全国职业法治教育均衡发展，推动法治社会建设与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深度融合。

参考文献

[1] 钟影. 法律意识培养视域下高职法律课程教学问题与对策 [J]. 法制博览, 2024, (29): 133-135.

[2] 吕智霞. 高职院校应用型法律人才培养与法学课程实践教学模式的构建 [J]. 湖北开放职业学院学报, 2024, 37(09): 63-65.

[3] 陈晓萍. 关于职业院校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程教学的思考——以延边职业技术学院为例 [J]. 湖北开放职业学院学报, 2023, 36(20): 172-174.

[4] 闻渊. 高职院校学生法律意识培养与法律课程教学研究 [J]. 江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学报, 2023, 36(08): 70-72.

[5] 刘宇雯. 职业本科院校“法律文书写作”课程教学改革实践 [J]. 天津中德应用技术大学学报, 2023, (04): 42-45.

[6] 李凌君. 创新高校法律专业课程思政路径研究 [J]. 淮南职业技术学院学报, 2023, 23(04): 77-79.

[7] 林庆云. 职业岗位视域下高职院校健康管理专业学生法治素养需求研究 [J]. 就业与保障, 2023, (07): 28-30.

[8] 李学勤. 论高职院校法律课程思政元素的嵌入——以国际法为例 [J]. 河北公安警察职业学院学报, 2023, 23(02): 75-77+81.

[9] 马慧. 宁夏“互联网+教育”示范区建设背景下职业院校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现状及提升策略研究 [J]. 中国新通信, 2022, 24(05): 136-139.

[10] 田宁, 马晓琼. 工匠型教师人才培养策略研究——以宁夏职业院校为例 [J]. 中国市场, 2021, (11): 170-172.